

失而复得!“闹心事”变“暖心事”

官塘派出所民警细心为群众找回遗失物品

〇〇全媒体记者 张阳亮

晚报讯 自行车找不见，求助警察；手机遗落出租车，警察帮忙找到失主；户口本弄丢，还能失而复得……近日，发生在群众身上的一件件“闹心事”，在市公安局官塘派出所民警的帮助下，变成了一件件“暖心事”。

“谢谢警察叔叔,今后我一定会记得给自行车上锁。”4月21日，官塘派出所接到辖区学生小陶的求助电话,称其停放在学校门口的自行车不见了。通过查看现场周边监控，民警吴丽斌发现是学校的一名保安将小陶的自行车推到

了校园里。原来，该保安看到自行车没有上锁，就将它推进学校保安室保管。在核实情况后，小陶拿回了自己的自行车。

日前，一名出租车司机走进官塘派出所称，他在后排座位上发现一部乘客遗落的手机，希望警察帮忙找失主。值班民警周城

发现该手机没有设置锁屏密码，于是用该手机拨通自己的手机，顺利获取这部手机的电话号码。通过相关信息查询，周城成功查到该手机主人的信息，并顺利将手机归还给失主。

前不久，一名群众将其在路边捡到的一本户口本送到官塘派

出所。该所辅警陈秀禄通过户口本上的信息进行查询，联系上了失主吕女士。吕女士接到电话后十分激动，连声向陈秀禄道谢。“要是没有你们，我还得请假补办证件。”户口本失而复得，吕女士非常感谢民警帮她解决了这件“闹心事”。

培训机构向学员退款 23800 元

文都公司:将完善服务方式,会全力对已签署合同的学员负责

〇〇全媒体记者 冯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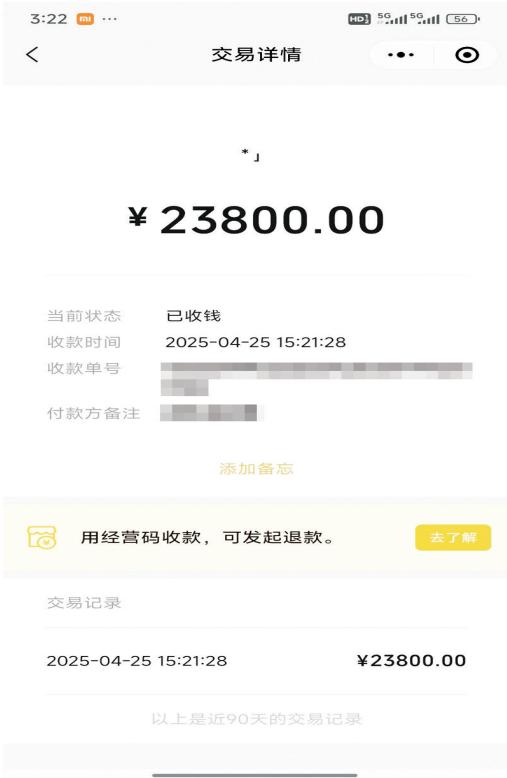
晚报讯 “培训机构已经全额退给我 23800 元了，感谢‘柳报维权哥’的及时报道和帮忙，我感到很温暖!”4月25日，市民廖先生告诉记者，他已与柳州文都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都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此前签订的合同已解除。

4月22日，本报 04 版以《学员支付培训费后 考研机构屡次爽约》为题，报道了文都公司在收取廖先生 23800 元辅导服务费后，因招生名额不足，一直无法确定开课时间的情况。经协商，文都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为廖先生办理退款。

报道刊出后，相关部门对此高度重视，记者多

方协调加快推进事情解决。25日15时许，在记者的见证下，双方达成一致意见，文都公司向廖先生全额退款，双方签署了有关退款事宜的补充协议。

文都公司相关负责人称，通过此次事件，公司将完善服务方式，对于前来咨询线下考研培训业务的学员，公司将明确告知因自身原因开班时间可能延后的情况。同时，公司会规范合同条款，根据实际情况修订现有合同方案，确保在双方知情且自愿的前提下签署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此外，公司也会全力对已签署合同的学员负责，认真履行合同条款。



廖先生获得退款。

男子参加团建不幸溺亡 人社部门不予认定工伤

法院:当事人下河游泳 属于私自行为

〇〇全媒体记者 杨好好

晚报讯 一员工在参加企业户外团建时，因私自下河游泳不幸溺亡，经查明属于脱离集体私自行动，人社部门对此不予认定工伤。近日，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对此事进行判决。

2022 年 8 月，某公司组织员工到鱼峰区雒容镇洛清江沙滩进行团建活动。在团建活动前，相关负责人通过微信群发布了沙滩附近的环境图片，并称活动时可以进行烧烤、玩水、露营等。活动当天，公司员工吴先生与两名同事下河游泳，结果吴先生不幸发生意外。

几天后，该公司向人社部门提交吴先生工伤认定申请，人社部门工作人员查明，认定吴先生私自下河游泳，其溺亡不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 14 条、第 15 条规定，不视同工伤。据此，吴先生的父母向柳州铁路运输法院起诉，请求人社部门撤销不予认定工伤的决定，并责令其重新认定工伤。

柳铁法院审理后认为，户外团建活动属于销售工作延伸的一种营销手段，是加强团队与商户之间的沟通和激励公司业务团队的一种工作方式，属于公司工作的延伸。但本案争议的焦点为吴先生下河游泳是否属于该公司组织开展的活动内容，由于证人证言已证明团建活动内容为烧烤，且不能以相关负责人发布的图片来推断游泳属于公司团建活动内容。由此，柳铁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吴先生父母的诉讼请求。

吴先生的父母认为，相关负责人发布“玩水”的言论，表明其鼓励大家下河游泳，应该视为游泳属于团建活动内容，公司对员工负有安全保障义务，因此他们上诉至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理后认为，吴先生下河游泳属于私自行为，与工作无关。另外，法院还认为团建地点处的河滩较平整，即使吴先生失足滑倒在水里，也不存在被水冲走的可能性，现有证据无法证实吴先生属于失足落水然后溺亡的情形。

最终，南宁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作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终审判决。

有人深夜制造噪音扰民 民警耐心帮忙化解心结

〇〇全媒体记者 帅君
通讯员 唐昭平

晚报讯 “现在晚上终于能睡个安稳觉了，多亏刘警官帮我们解决了这个大难题!”4月21日，柳江区拉堡镇汇元大厦居民覃女士向社区民警刘忠生连声道谢。此前，夜深人静之时，楼里总会传来规律的“咚咚”声，严重影响居民休息。在民警的持续努力下，这一困扰小区居民的深夜噪音问题，终于得到彻底解决。

近期，拉堡派出所多次接到汇元大厦居民报警称，有人深夜故意制造噪音扰民。刘忠生经过连续一周夜间蹲守，最终锁定噪音源是住户韦先生使用的自制“震楼器”。经过深入走访得知，韦先生因生意失败、与妻子离异等问题，导致情绪不稳，行为失控。

“既要维护公共利益，也要挽救这个家庭。”刘忠生启动“一人一策”帮扶机制：一方面，联合社区工作人员多次上门与韦先生谈

心，协调分局心理健康服务小组对韦先生进行心理干预；另一方面，多方联络上其失联多年的妻子蓝女士，经过一个多月的协调沟通，最终促成蓝女士返柳与韦先生共同抚养孩子。派出所还联动民政、卫健等部门，为该家庭争取到儿童临时救助、免费心理治疗等 5 项政策帮扶。

经过刘忠生不懈努力，韦先生的情绪逐渐稳定，并承诺不再制造噪音。近期多次回访显示，该大厦夜间已

恢复宁静。

韦先生一家的转变，是拉堡派出所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缩影。今年以来，该所通过“情法交融”工作法成功化解矛盾纠纷 216 起，化解率达 98.5%。民警以“脚板丈量民情、真情化解民忧”的实际行动，赢得群众“有事就找社区民警”的信任。回访数据显示，辖区群众对派出所满意度达 98.2%，纠纷反复率同比下降 63%。